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蔡瑀珊
電話：02-27208889#6401
傳真：02-27205627
電子信箱：boe4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0760521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函、報名簡章(2120564_1076052197_1_ATTACHMENT1.pdf、2120564_1076052197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辦理「2017古物管理維護作業手冊推廣研習」，已開始受理報名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所屬同仁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07年10月8日文資物字第1073011168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課程將邀請文物保存專家學者及實務工作者，針對「公有古物管理維護辦法」之財產管理、展覽與收藏、寺廟古物管理維護及防災與安全等內容，以深入淺出的理論說明搭配實務操作課程，透過多元的課程建立古物日常管理維護基本觀念。

三、時間地點與課程內容摘要如下：

(一)(臺北場)107年10月19日(週五)

1、理論課程：古物活化利用及收藏與展覽。

2、實務課程：收藏與典藏保存如文物持拿、環境評估及陳列固定等內容。



(二) (臺南場) 107年10月26日 (週五)

- 1、理論課程：財產管理理論。
- 2、實務課程：搭配檢視登錄實作，表面除塵與保護措施製作，文物持拿注意事項、清潔要領及保護材料選用與製作等內容。

(三) (臺中場) 107年10月27日 (週六)

- 1、理論課程：寺廟古物管理維護及防災與安全概論。
- 2、實務課程：文物持拿等內容，防災與安全以實地現勘說明風險管理、分析及因應對策。

四、每場次可登錄公務人員學習時數6小時，報名時間自即日起開放報名，報名方式如下：

- (一)活動平台報名：請登入平台 (<https://goo.gl/forms/epf3dVZIoPaKU2Vo1>) 報名，該平台即日起開放報名。
- (二)將報名表傳真至 (06) 693-0521，或以電子郵件回傳至 2018crmchb@gmail.com。

五、本案承辦單位為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，倘對本活動有相關疑義請洽聯絡人郭小姐（洽詢專線：06-693-0100#2675手機0930-872802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
2018-10-17
14:32:33
交
文
章

